

关于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民小组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的权籍调查成果公告及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

吴农房不动产公告 66 号

根据上级关于农房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文件规定，我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对没有合法权属来源材料的张观华、等 1 宗地的使用权人、面积、四至范围等权籍调查成果进行审核，确认符合建房规定，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2026 年 7 月 6 日至 2026 年 8 月 4 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新村村民小组（或村委会）。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新村村民小组（或村委会）将按相关规定逐级上报办理审核（批）手续。

根据广东省、湛江市关于农房不动产登记工作方案、《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等文件规定，经初步审核，我局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以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2026 年 7 月 6 日至 2026 年 7 月 24 日），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调查与登记股。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待有审批权的人民政府（街道办）审批后，我局将予以登记，并将登记结果在我局门户网站（网址：<https://www.gdwc.gov.cn/zjwczrzy/gkmlpt/index>）进行公开。

异议联系方式：

- 1、新村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指界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8320429957；
- 2、新村村委会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工作小组，联系电话：18825083068；
- 3、吴川市自然资源局，联系电话：0759-5561288。

- 附：1、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 2、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 3、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民小组农房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吴川市自然资源局（盖章）



新村村委会（盖章）



新村村民小组（盖章）



2026 年 7 月 6 日

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民小组农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与门牌预编号公示图
(公示时间: 2026年7月6日至2026年8月4日)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制图时间: 2026年4月17日
审核时间: 2026年6月17日



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民小组农房不动产登记公告表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利类型	不动产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面积					用途	权利性质	备注
					宗地总面积(m²)	批准用地面积(m²)	超出宗地批准用地面积(m²)	建筑总面积(m²)	批准建筑面积(m²)	超出核准登记房屋建筑面积		
1	张成华	宅基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580号	440883103001JC0368 6F00010001	100.11	100.11	/	78.96	78.96	/	0702农村宅基地	/

吴川市覃巴镇新村村委会新村村农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分析表

地籍子区：新村村委会

调查信息分析																											
时间段	影像图上图时间	一户一宅	是否本集体成员	迁出时间	权属来源	已有材料	2009年地类	分析意见	其他情况																		
1982年2月13日前	2010年	是	否	1991.1.20	自建	/	*	户口迁出前建房，补办手续后可登记发证																			



村民小组确认（盖章）：

注：表中“/”代表该项信息为空；“*”代表该项信息不审查，申请登记事项是权利人真实意思表示，申请登记的不动产已征得权利人所有家庭成员同意，由权利人进行申请登记。
 监理单位：深圳中铭高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